

临湘市财政局

发文稿头纸

发文字号：临财预指[2020]138 号	密级 () 缓急 ()
业务股室审核： 拨临湘市教育体育局254.07万元(含需溪中学200万元)。请领导审批。  李国发 2020.8.24	办公室核稿：
分管领导意见： 同意呈批 2020年8月24日 陈平	局长签发： 可拨发并拨付。 陈平 2020.8.25.
预算股下发上级指标时间：2020 年 8 月 11 日	股室报送预算股时间： 年 月 日
标题：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的通知	
主送单位：临湘市教育体育局（计财）	
抄送单位：	
附件：	
主题词：	

临湘市财政局

临财预指[2020]138号

临湘市财政局厅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的通知

临湘市教育体育局（计财股）：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的通知》（湘财预〔2020〕161号）精神，现下达你单位2020年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奖补资金万元（含思源学校建设资金）。该项指标收入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列“20502 普通教育”下相关项，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各地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定期报告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此次下达的奖补资金主要用于为增加义务教育学位供给而实施的新建、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项目，不得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偿还债务和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等。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将适时开展专项检查，对违反财政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行为，将根据《财

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有关规定
严肃处理。

临湘市财政局

2020 年 8 月 24 日